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世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治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37,142,483.94		2,340,250,587.76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0,942,055.70		1,365,457,399.82		-1.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868,894.11	21.94%		371,931,592.65	17.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33,838.89	62.82%		-11,362,642.05	7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37,455.06	62.89%		-13,205,369.70	75.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365,457.72	-192.70%		11,812,011.53	18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66.67%		-0.032	75.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66.67%		-0.032	75.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0.50%		-0.84%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6,379.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96,050.91	
债务重组损益	-190,32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855.0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9,72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8,511.43	
合计	1,842,727.6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25%	152,923,998	13,043,478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1.66%	5,859,932			
黄志成	境内自然人	1.64%	5,813,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	4,314,60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13%	3,999,999			
康一强	境内自然人	0.63%	2,213,51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威联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9%	2,100,900			
杜建芸	境内自然人	0.53%	1,870,500			
刘子翔	境内自然人	0.44%	1,560,000			
朱映君	境内自然人	0.41%	1,454,94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880,52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80,520
魏满凤	5,859,932	人民币普通股	5,859,932
黄志成	5,813,400	人民币普通股	5,813,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314,600
孙慧明	3,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99
康一强	2,213,511	人民币普通股	2,213,511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威联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900
杜建芸	1,8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0,500
刘子翔	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
朱映君	1,454,945	人民币普通股	1,454,9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孙慧明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999,999股股份;公司股东康一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164,911股股份;公司股东杜建芸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23,200股股份。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93.58%,主要是因为(1)全年回款的不均衡:年中回款少,年末回款多;(2)营业收入的增加;

2、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161.40%,主要是因为保证金及押金的增加;

3、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116.62%,主要是因为本期将公司轴承业务调整进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后,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未来预期能够实现盈利,因此,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因持续亏损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进行了确认;

4、2017年1-9月份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59.98%,主要是因为本期收回了部分长账龄的应收款项以致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

5、2017年1-9月份营业利润同比增加71.21%,主要是因为本期营业毛利增加所致;

6、2017年1-9月份利润总额同比增加70.93%,净利润同比增加75.55%,主要是因为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同国机精工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已经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相关事项已按照监管要求在巨潮资讯网进行披露。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2017年10月13日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8.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2017年02月06日	自轴研科技购买其持有国机精工100%的股权所发行的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履行承诺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7年02月06日	长期	履行承诺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相关事项	2017年02月06日	长期	履行承诺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7年02月06日	长期	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0%	至	-50.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0	至	629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7.8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国机精工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能够在2017年完成,上述业绩预计考虑了国机精工有限公司并入轴研科技的影响因素。 2、上述业绩预计考虑了阜阳轴承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项的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峰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4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加快不良资产处置,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研科技)原计划将对阜阳轴承的7,340.56万元债权在北京产权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挂牌进行公开转让,根据原计划拟与洛阳市中侨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侨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项目合作协议》,中侨集团意向以评估值受让该部分债权。

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17年5月26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关于拟将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

公司已将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的上述债权在北交所挂牌,截止目前,由于上述两个协议约定的事项仍未具备落实条件,双方未能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项目合作协议》,中侨集团未向北交所提交受让阜阳轴承债权意向,此外,也未征集到其他意向受让方。因此,公司拟终止对阜阳轴承债权的转让。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79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研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3日发出通知,2017年10月25日上午在河南省郑州市国机精工有限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梁波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轴研科技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补选朱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轴研科技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长刘大功先生于2017年8月10日因病逝世,现对其所担任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务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如下:

1、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委员朱峰先生任主任委员,调整后组成如下:

主任委员:朱　峰

委　　员:梁　波　闫麟角　李鹤鹏　仲明振　周绍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增补朱峰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调整后组成如下:

主任委员:刘长华

委　　员:朱　峰　李鹤鹏　邹　玲　周绍妮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轴研科技职能机构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的战略与运营管理能力,促进价值总部建设,对公司职能机构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职能机构设置如下:

1.战略投资部(董事会办公室、战略与运营持续改进研究室)

2.综合管理部(党群工作部、安全生产办公室)

3.经营管控部

4.科技质量部(军工办公室)

5.资产财务部

6.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

7.审计与法律风控部

8.纪检监察办公室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轴研科技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轴研科技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轴研科技<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第三季报告正文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轴研科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轴研科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书面确认意见。

(三)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5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11月13日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1月12日15:00至2017年1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11月7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2017年11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河南省洛阳市吉林路1号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轴研科技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公告》。该议案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2、审议《关于轴研科技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

3、审议《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轴研科技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议案	√
2.00	关于轴研科技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
3.00	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等方式。

2、登记时间

2017年11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登记地点

洛阳市涧西区吉林路1号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出席会议所需携带资料

(1)个人股东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5、会务常设联系人

姓名:冯涛

电话号码:0379—64881139

传真号码:0379—64881518

电子邮箱:stock@zys.com.cn

邮政编码:471039

6、会议费用情况

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46

2、投票简称:轴研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1月12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1月13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截止2017年11月7日,本人(本单位)持有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　　　股,兹委托　　　(身份证号:　　　)出席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思表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轴研科技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议案			
2	关于轴研科技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3	关于终止转让轴研科技对阜阳轴承债权的议案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为　　　。

委托人: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个人股东签名或盖章,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2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研科技)为阜阳轴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事项可能造成的损失金额,受阜阳轴承财产变现收入、阜阳轴承职工安置所需费用的影响较大。截至目前,公司尚不能对阜阳轴承财产变现收入、阜阳轴承职工安置所需费用进行准确测算,最终损失金额存在超过预计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7年9月11日,轴研科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阜阳轴承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截至目前,阜阳轴承已向法院递交了破产清算申请。为稳妥、顺利推进轴研科技全资子公司阜阳轴承破产清算工作,轴研科技拟为阜阳轴承破产清算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该事项已经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阜阳轴承简介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阜阳轴承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阜阳开发区新阳大道59号

法定代表人:薛正堂

注册资本:5,774.88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1997年08月28日

经营范围:轴承、农用车、电子产品生产、销售;自产轴承系列产品出口;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部件进口。

(二)主要经营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4,753.48
负债总额	20,777.54
净资产	-6,024.06
项目	2017年1-9月
营业收入	3,672.63
营业利润	-2,805.30
净利润	-2,826.64

二、财务支持方案

轴研科技拟以自筹资金向阜阳轴承破产清算事项提供不超过13,215万元的资金支持,专项用于支付阜阳轴承破产清算所涉及的职工安置费用。

根据《关于正确审理企业破产案件为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提供司法保障若干问题的意见》(法发[2009]36号)精神,阜阳轴承资产拍卖所得资金扣除破产费用后,剩余资金首先偿还轴研科技上述支持资金。

三、预计形成的资金损失

按照上述财务支持方案,如阜阳轴承资产拍卖所得资金扣除破产费用后,剩余资金不足以偿还轴研科技前述支持资金,差额部分将由轴研科技承担,形成轴研科技的损失。根据最新测算,阜阳轴承资产拍卖所得资金扣除破产费用后剩余资金与前述支持资金的差额部分在5,000万元至6,000万元之间。截至目前,公司尚不能对阜阳轴承财产变现收入、阜阳轴承职工安置所需费用进行准确测算,最终损失金额存在超过预计的可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阜阳轴承破产事项预计对公司2017年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

阜阳轴承破产清算事项,在合并报表层面从阜阳轴承股权处置收益、对阜阳轴承债权损失、阜阳轴承职工安置费用缺口三个方面影响2017年的利润。如阜阳轴承于2017年10月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则上述三个方面对2017年利润的影响情况测算如下:

(一)2017年9月末合并报表中包含的阜阳轴承净资产为-6,024.06万元,当阜阳轴承破产清算时,将形成处置收益6,024.06万元。

(二)2017年9月末合并报表对阜阳轴承债权的余额为7,998.84万元,阜阳轴承破产清算后,对阜阳轴承的债权预计无法收回,将形成7,998.84万元的损失。

(三)本次财务支持事项预计形成轴研科技损失在5,000万元至6,000万元之间。

综上,不包括阜阳轴承在破产清算前合并进公司报表的经营亏损,预计阜阳轴承破产清算事项对轴研科技2017年合并报表层面造成损失的金额在6,975万元至7,975万元之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为阜阳轴承破产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轴研科技拟为阜阳轴承破产清算事项所涉及职工安置提供财务支持,是为了稳妥、顺利推进阜阳轴承破产清算工作,该事项虽然会对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但从长远发展来看,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健康发展。

(二)基于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3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轴研科技)与洛阳市中侨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侨集团)原计划在"盘活阜阳轴承有限公司和阜阳轴研有限公司的低效无效资产"以及"开发轴研科技珠江路2号街坊项目"方面进行合作,并拟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项目合作协议》。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17年5月26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同洛阳市中侨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截至目前,由于两个协议中约定的事项仍未具备落实条件,双方未能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及《项目合作协议》。因此,轴研科技拟不再与中侨集团签署上述两个协议。

因上述协议拟不再签署,政府在收储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轴承研究所有限公司26.66亩土地时,该块土地的部分土地收益权利不再让渡给中侨集团。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6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13日发出,2017年10月25日在河南省郑州市国机精工有限公司第四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轴研科技<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内容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7-081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轴研科技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董事朱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朱峰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朱峰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生,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所长、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白鸽磨料磨具磨削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国机精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国机精工有限公司董事,郑州新亚复合超硬材料有限公司的董事长,轴研科技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朱峰先生不存在下列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朱峰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国机精工有限公司董事,国机精工有限公司子公司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控股的郑州新亚复合超硬材料有限公司的董事长。除此之外,朱峰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信息披露日,朱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查询,截至2017年10月26日,朱峰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03　证券简称:伟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章卡鹏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利勇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娜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60,981,225.23		2,674,678,031.10		1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7,375,980.45		2,210,612,024.95		4.3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80,249,559.79	13.28%		1,855,257,710.28	1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371,073.48	14.08%		279,516,170.86	1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194,981.71	11.71%		273,427,069.04	1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008,726.02	31.28%		225,274,832.12	4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5.26%		0.48	1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11.11%		0.48	11.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5%	0.02%		12.37%	0.49%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相关规定,本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571,353,637 (583,092,637-11,739,000)股计算,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按调整后的总股本543,035,101 (407,765,288★1.3+3,744,000★8/9+19,131,510★4/9+4,992,000★2/9)股计算。

2、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959,68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083,998.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21,369.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9,068.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18,74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769.14	
合计	6,089,101.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26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47%	171,825,301	8,329,031	质押	106,701,374
章卡鹏	境内自然人	6.73%	39,237,338	30,443,323	质押	35,176,044
张三云	境内自然人	4.46%	25,995,528	19,496,646		
谢瑾琨	境内自然人	3.05%	17,766,899	13,325,175		
郑技天	境内自然人	2.72%	15,832,142	0		
侯又森	境内自然人	1.09%	6,376,999	6,263,899		
国泰君安证券-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3%	5,999,677	0		
蔡礼永	境内自然人	0.89%	5,178,914	3,884,185		
沈利勇	境内自然人	0.69%	4,017,432	3,013,074		
张祖兴	境内自然人	0.68%	3,943,914	2,957,935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伟星集团有限公司	163,496,270	人民币普通股	163,496,270
郑技天	15,832,142	人民币普通股	15,832,142
章卡鹏	8,794,015	人民币普通股	8,794,015
张三云	6,498,882	人民币普通股	6,498,882
国泰君安证券-建设银行-国泰君安君得鑫股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999,677	人民币普通股	5,999,677
谢瑾琨	4,441,724	人民币普通股	4,441,724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E富5号资产管理计划	3,436,317	人民币普通股	3,436,317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E富2号资产管理计划	3,397,271	人民币普通股	3,397,271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E富6号资产管理计划	3,387,906	人民币普通股	3,387,906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E富4号资产管理计划	3,368,489	人民币普通股	3,368,4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上述股东中章卡鹏先生、张三云先生、蔡礼永先生和张祖兴先生担任伟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四人与伟星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2、股东章卡鹏先生和张三云先生于2011年3月10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郑技天先生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5,832,1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2%。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账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45.01%,主要系报告期末处于销售旺季,发货额较大,货款尚在信用期内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85.25%,主要系期初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到期收回所致。

(3)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8.50%,主要系报告期孟加拉工业园一期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4)开发支出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96.05%,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北京中捷时代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5)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78.67%,主要系报告期因股份支付费用会计与税法的差异影响所致。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260.7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付设备工程款增加所致。

(7)短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900.0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8)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18.17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应付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9)预收款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1.83%,主要系报告期末处于销售旺季,收到客户预付款增加所致。

(10)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6.40%,主要系职工2016年末的工资、奖金等薪酬在报告期支付所致。

(11)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211.71%,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2)应付股利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645.00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将限制性股票所分配的现金股利645万元计入应付股利—限制性股票股利,期末尚未发放所致。

(13)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1.86%,主要系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认购款转回,相应减少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14)长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816.56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15)股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0.00%,主要系报告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所致。

(16)库存股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35.48%,主要系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次解锁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认购款转回,相应减少库存股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税金及附加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64.88%,主要系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将 2016 年5 月之后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等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所致。

(2)财务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60.28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汇兑净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32.18%,主要系报告期应收账款余额期末期初差额较去年同期减少,补提坏账准备金相应减少所致。

(4)投资收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减少402.03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参股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39.44%,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少数股东损益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03.62%,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增加44.02%,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49.17%,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减少206.85%,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股票期权行权款和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共计12,335.29万元和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净额14,500.00万元,报告期无该两项业务所致。

(4)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数减少112.53%,主要系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9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77名激励对象共计503.10万股限制性股票可解除限售,上述股份解限后于2017年9月29日上市流通。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股份解限	2017年9月19日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9月27日	《关于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股票解除限售公告》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3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9,547.54	至	38,411.81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9,547.5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产销规模有所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8月19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7年8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登载于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ssesgs/S002003/index.html)
2017年8月2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7年8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登载于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ssesgs/S002003/index.html)
2017年8月24日	电话沟通	机构	《2017年8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登载于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ssesgs/S002003/index.html)
2017年9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2017年9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登载于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ssesgs/S002003/index.html)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章卡鹏
2017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7-083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回银行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7月2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500万元认购该行发行的"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59)。2017年10月25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按合同约定到期赎回,赎回本金5,500万元,收回相应收益596,109.59元。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股票简称:特力A、特力B　公告编号: 2017-084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2017 年 4月7日召开的八届董事会第七次正式会议及2017年5月4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累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使用累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实施期内,任一时点的投资余额不超过25,000万元。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分别于 2017年4月7日、2017年5月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及《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2017年10月26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500 万元认购该行发行的"金雪球-优悦"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 人民币理财产品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投资总额:5,500 万元

5、预期投资收益率:4.30%(年化)

6、收益起计日:2017年10月26日

7、产品到期日:2018年1月25日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2017 年10月26日,公司与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水贝珠宝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订理财产品协议及相关文件,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认购该行发行的"乾元-顺鑫"保本型 2017 年第 115 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理财产品名称:"乾元-顺鑫"保本型 2017 年第 115 期

2、投资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投资总额:1,000 万元

5、预期投资收益率:3.90%(年化)

6、收益起计日:2017 年 10月27日

7、产品到期日:2017年11月28日

8、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向需求、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具体如下表:

受托人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投资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4,000	2016年11月24日	2017年2月22日	4,000	33.04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2,000	2016年12月2日	2017年3月2日	2,000	14.7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6年12月7日	2017年3月8日	1,000	7.4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1月6日	2017年4月7日	3,000	27.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1月6日	2017年4月7日	2,000	18.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1月18日	2017年4月19日	3,000	27.3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2,000	2017年1月18日	2017年4月18日	2,000	17.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2月14日	2017年5月19日	1,000	7.7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2月23日	2017年5月24日	3,000	30.33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1,000	2017年2月24日	2017年5月24日	1,000	9.38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2,000	2017年3月3日	2017年6月3日	2,000	18.7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3月17日	2017年6月28日	1,000	10.4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4月13日	2017年7月12日	3,000	31.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14日	2017年7月26日	2,000	20.9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7月20日	2,000	20.9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8月2日	2,000	22.01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1,000	2017年4月21日	2017年7月21日	1,000	9.63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1,000	2017年5月25日	T+0	50	0.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6月5日	2017年9月4日	3,000	34.03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2,000	2017年6月14日	2017年9月14日	2,000	22.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保收益	1,000	2017年7月6日	2017年8月5日	1,000	3.86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1,000	2017年7月24日	2017年10月24日	1,000	10.5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5,500	2017年7月25日	2017年10月25日	5,500	59.6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2,000	2017年8月10日	2017年10月9日	2,000	13.7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	3,000	2017年8月11日	2017年11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7年8月15日	T+0	未到期	未到期
江苏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1,000	2017年8月16日	2018年2月13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17年8月17日	T+0	未到期	未到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7年8月17日	T+0	未到期	未到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7年8月25日	2017年12月6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水贝珠宝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9月18日	2017年12月1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丽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保本保收益	2,000	2017年9月27日	2018年3月27日	未到期	未到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	自有资金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7年10月17日	2017年12月18日	未到期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1、兴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2、兴业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3、建设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4、建设银行理财产品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26日